

“最多跑一次”改革 督查通报

第 19 期

萧山区全面深化“最多跑一次”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编

2018 年 10 月 11 日

关于浙江政务服务网萧山分厅网上 办事指南抽查的情况通报

(9 月 30 日至 10 月 10 日)

根据《关于印发〈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实现率和满意率双提升的实施方案〉的通知》(萧跑改办〔2018〕10号)要求,区信息中心开展了办事指南同源发布和线上线下一致性情况每周抽查。现将抽查情况通报如下:

9 月 30 日至 10 月 10 日,区信息中心针对我区各部门公

布在浙江政务服务网上的行政许可事项进行了抽查。经检查，存在“咨询电话、投诉电话不规范”、“必填栏目未填写”等问题，涉及区市场监管局、区农业局（区林业局）、区税务局、区规划分局、区公安分局、区国土分局、区卫计局七家区级部门。现将详细情况通报如下：

1、区市场监管局存在咨询电话、投诉电话不规范问题和“办公时间和地点”未填写问题。“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核（首次申请）”、“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核（到期复审）”事项咨询电话未加“0571-82812345”且“办公时间和地点”一栏空白、投诉电话未统一规范为“0571-82812345”。其他多个事项如“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核（到期复审）”、“《食品生产许可证》首次申请”、“《食品生产许可证》延续换证”、“《食品生产许可证》变更”、“《食品生产许可证》注销”、“《食品生产许可证》补证”、“食品经营许可新办”、“食品经营许可延续”、“食品经营许可变更”、“食品经营许可注销”、“食品经营许可补办”、“农民专业合作社及分支机构登记（设立、变更、注销）”存在咨询电话未加“0571-82812345”。

2、区农业局（区林业局）存在投诉电话错误和“受理机构”、“决定机构”栏目未填写问题。“野生水产苗种调运许可”事项投诉电话错误填写为“0572-82812345”；“蚕种生产许可（延续）”事项中“受理机构”、“决定机构”未填写。

3、区税务局存在咨询电话不规范问题。“对采取实际利润额预缴以外的其他企业所得税预缴方式的核定”、“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税控系统）最高开票限额审批”、“非居民

企业选择由其**主要机构场所**汇总缴纳企业**所得税的审批**”、“对**纳税人延期申报的核准**”、“对**纳税人延期缴纳税款的核准**”、“对**纳税人变更纳税定额的核准**”等事项咨询电话未加“0571-82812345”。

4、**区规划分局、区公安分局、区国土分局存在办事者到办事现场次数问题**。“文物保护单位建设控制地带内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批”、“赴台定居签注”作为最多跑一次事项，“办事者到办事现场次数”显示为2次；“农村土地综合整治与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审核”事项“办事者到办事地点最少次数”栏目未填写。

5、**区卫计局存在“受理机构”、“决定机构”栏目未填写问题**。“放射诊疗许可（校验）”事项的“受理机构”、“决定机构”栏目未填写。

对于抽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各部门须高度重视，按照区政府办公室下发的《关于高标准做好浙江政务服务网萧山分厅网上办事有关工作的通知》中相关要求，以“浙江省政务服务网行政权力和公共服务事项库”为唯一源头，实现各级行政服务大厅、办事窗口的纸质版办事指南，自助服务终端，微信公众号等APP发布的办事指南，与“事项库”办事指南在保持口径一致的前提下同步更新，举一反三，做好本单位所有纸质指南的自查整改工作，整改情况反馈至区信息中心。

工作联络人：徐国炬，电话 82898620，施雪丹，电话 82898240，邮箱 xxzx@xs.zj.cn。

杭州市萧山区全面深化“最多跑一次”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8年10月11日印发
